（B）

**对盂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9**号建议的答复**

齐泽锋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落实县城房产证办理的建议意见》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的建议客观分析了当前房产证办理工作中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并提出了具有很强针对性和建设性的意见，对于我们改进工作、提升服务效能具有十分重要的参考价值。对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接到建议后，我单位高度重视，立即召集相关职能股室进行了认真研读。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

一是县城区域内新建小区与老旧小区交织，历史遗留问题成因复杂多样。不动产登记涉及规划、施工、验收、销售、税费、消防安全等多个环节，每个环节对应不同的主管部门及其政策规定。仅靠自然资源（不动产登记）部门一家牵头，难以全面、高效地摸清所有项目的具体问题和底数，需要所有相关职能部门深度参与、同步发力。二是政策协同与落地存在滞后。 目前，部分上级部门针对此类历史遗留问题的具体细化执行政策尚在制定或完善中，县级层面相应缺乏直接的操作指引。同时，各部门对解决此问题的重视程度和推进力度存在差异，导致在缺乏明确、统一的上级政策细则的情况下，县级层面制定具体解决方案和推动问题实质性解决面临较大挑战，整体工作进度受到影响。

二、近期拟开展工作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自然资源部和省纪委监委关于整治不动产“登记难”问题有关要求，持续巩固已有成果，攻坚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坚持“群众无过错即办证”原则，着力攻坚解决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难”问题，我局根据部、省、市工作安排部署，计划近期着力开展以下三项具体工作：

一是全面摸底清查，建立问题台账。 立即部署在全县城镇范围内对住宅逐楼幢进行检查核实，目标是全面、准确地掌握所有未办理登记的小区底数（包括新建商品房和老旧小区），并分门别类建立清单台账，确保“底数清、情况明、问题准”，为后续分类处置奠定坚实基础。二是抓紧制定实施方案。 我县将立即组织专人，深入学习研究上级近期发布的相关政策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尽快拟定《盂县深入推动整治不动产“登记难”实施方案》的初稿，明确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处置流程和有关要求，为全县工作开展提供统一的指导和依据。三是强化组织领导与协同机制。 计划依托我县“清零行动”工作中建立的“解遗办”“清零办”等议事机构，对现有的领导小组及下设办公室成员进行动态调整和充实，通过加强定期会商、信息共享和联合督办，切实提升部门间的协作效能，形成工作合力。

衷心感谢您对我县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解决房产证办理问题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您的建议为我单位提供了宝贵的方向和动力。下一步，我单位将继续以人民为中心，认真吸纳您的建议，以更大的决心、更实的举措，攻坚克难，提速增效，全力推动房产证办理工作迈上新台阶，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感谢您对房产证办理工作的关心，希望继续关注和支持我们工作。

盂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9月3日